

東海大學 114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

錄取考生報到後放棄入學聲明書

第一聯 東海大學存查聯

准考證號		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本人為錄取貴校 114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_____系/所 _____組新生，並已完成報到手續，茲因故放棄入學資格，特此聲明。					
此 致 東海大學					
招生中心 蓋 章		考生簽章		年 月 日	

東海大學 114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

錄取考生報到後放棄入學聲明書

第二聯 學生存查聯

准考證號		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本人為錄取貴校 114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_____系/所 _____組新生，並已完成報到手續，茲因故放棄入學資格，特此聲明。					
此 致 東海大學					
招生中心 蓋 章		考生簽章		年 月 日	

注意事項：

1. 已報到新生因故放棄入學資格時，請填妥本表郵寄或於上班時間攜帶身分證正本親自至錄取系所(8/1 以後逕寄招生策略中心)辦理聲明放棄。(郵寄地址：407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727 號東海大學○○專班(全名)，註明：114 碩專-放棄入學)
2. 若已繳驗學歷證件者，請檢附回郵信封 (貼妥 44 元郵資)，俾利退回相關學歷證明。
3. 聲明放棄入學資格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撤銷，考生應於事先慎重考慮。
4. 本表蒐集之個人身份證統一編號(C003)僅供報到後放棄入學聲明使用，若未提供正確完整之資料，將影響您的權益。台端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之要求向本校招生中心申請當事人權利。